



华茂林业

NEEQ: 838826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Huamao Forestry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郑世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小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小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华茂林业	指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经股东大会通过的《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垫江华茂	指	重庆市垫江县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建华茂	指	福建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普洱华茂	指	普洱华茂森林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文山华源	指	文山华源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茂森	指	贵州茂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森金	指	重庆森金林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森金	指	贵州森金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储备林	指	贵州储备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业碳汇	指	通过实施造林再造林和森林管理、减少毁林等活动，吸收大气中的二氧化碳并与碳汇交易结合的过程、活动或机制
林权收储	指	林权收储是指经政府批准设立的林权担保机构，依照核准权限和程序，对通过赎买、流转、收购、征用等方式取得使用权的林地，进行储存或前期整理开发，并向社会提供担保服务行为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ongqing Huamao Forestry Development Co.,Ltd		
	-		
法定代表人	郑世珍	成立时间	2007 年 10 月 16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郑文韩）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郑文韩，一致行动人为郑运生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C20）-人造板制造（C20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林权流转及服务、原木销售、木材加工及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华茂林业	证券代码	838826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5,7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方正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汪小梅	联系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马武镇白果村 5 组
电话	023-63018091	电子邮箱	cqhmlly8888@163.com
传真	023-72252599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重庆时代 T2-32-28	邮政编码	408107
公司网址	www.huamaoly.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2668904456U		
注册地址	重庆市马武镇白果村 5 组		
注册资本（元）	25,78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林权流转及服务、原木销售、木材加工销售等，主要通过直销及分销的方式进行经营。公司继续沿着“林业产业现代化龙头企业”的定位积极履行森林培育、森林维护等职责，同时积极开拓市场，不断打造公司品牌，树立企业形象。公司通过福建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普洱华茂森林开发有限公司向林权收储、林业碳汇、林下经济等绿色生态行业转型，截至报告期末各项工作正有序开展。公司已与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政府签订了《投资合作框架协议》，项目内容为10万立方米生态板建设项目、林业碳汇项目、林业金融项目；此外，公司还与广南县人民政府签订了《广南县林业碳汇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合作内容为在保证林地、林木权属不变、经营性质不变、原有经营收益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双方严格按照国家自愿减排交易市场以及经过国家主管部门备案的林业碳汇项目方法学要求，在广南县境内进行林业碳汇项目的开发，通过项目审定和备案、减排量监测、核证以及签发等流程，最终实现碳汇交易。公司还与广南县人民政府签订了《框架协议》，就在广南县开展与林业相关项目进行合作，合作方式主要有：（1）碳汇项目合作；（2）林业金融合作；（3）集体林合作经营；（4）木材加工厂项目合作。此外，公司与厦门哈希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技术开发服务合同》，合作内容为委托开发林地资源评估系统、林权综合管理系统和碳普惠平台（小程序），并提供相应的配套技术服务；并帮助公司完成10个林业科技领域的专利申报。根据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及实现碳中和目标，公司与重庆市万州区投资公司、中国林产品集团有限公司、中林绿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及合作协议。

为拓宽公司业务发展渠道，2023年11月02日公司与贵州省从江县人民政府签订了《从江县20万方木业加工生产项目投资协议》《从江县国家储备林项目投资协议》《从江县林业碳汇项目开发投资协议》，并在贵州省从江县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贵州茂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贵州储备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4月16日，从江县林业碳汇项目开发正式启动，预计项目完成后减排量约2,934,081tCO₂e；2024年4月18日木业加工生产项目也已正式投产并实现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仍处于转型阶段，从传统的林木销售、板材制造及销售逐步转向以绿色生态为主的林权收储、森林碳汇及碳减排咨询服务及管理、林权流转及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来自转型业务林权流转服务、原木销售和板材销售。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903,305.67	1,569,807.42	276.05%
毛利率%	7.49%	75.3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7,701.54	1,150,225.14	-307.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85,728.25	-1,369,508.50	-74.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79%	4.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79%	-4.79%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5	-28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8,117,883.67	44,493,441.86	8.15%
负债总计	18,693,546.89	12,681,037.83	47.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438,924.78	31,826,626.32	-7.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4	1.23	-7.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87%	26.0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85%	28.50%	-
流动比率	1.11	1.63	-
利息保障倍数	-18.65	10.2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397.61	-2,775,849.07	2.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6	0.29	-
存货周转率	0.39	0.0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15%	-6.4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6.05%	-87.05%	-
净利润增长率%	-307.68%	-84.2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44,937.53	1.76%	4,309,865.49	9.69%	-80.40%
应收票据	0	0%	0	0%	-
应收账款	1,537,553.24	3.20%	2,908,735.50	6.54%	-47.14%
存货	15,664,261.85	32.55%	12,055,813.45	27.10%	29.93%
固定资产	4,856,339.92	10.09%	1,451,106.83	3.26%	234.66%
其他应付款	14,796,081.70	30.75%	9,811,331.60	22.05%	50.81%
其他权益工具	9,591,991.00	19.93%	9,591,991.00	21.56%	-

投资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本期末末存货较上年增涨 29.9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子公司贵州茂森投入生产，增加了原材料、半成品和成品所致。
- (2) 本期末末固定资产较上年增涨 234.6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子公司贵州茂森购入生产设备等所致。
- (3) 本期末末其他应付款增涨 50.8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司增加了非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5,903,305.67	—	1,569,807.42	—	276.05%
营业成本	5,460,986.42	92.51%	386,585.71	24.63%	1,312.62%
毛利率%	7.49%	—	75.37%	—	—
销售费用	0	0%	0	0%	
管理费用	3,237,202.29	54.84%	2,826,224.04	180.04%	14.54%
财务费用	154,253.13	2.61%	178,527.47	11.37%	-13.60%
信用减值损失	-122,085.86	-2.07%	851,128.46	54.22%	-114.34%
投资收益	0	0%	2,969,298.46	189.15%	-100.00%
营业利润	-3,076,741.48	-52.12%	2,049,959.19	130.59%	-250.09%
营业外收入	0	0%	88.22	0.01%	-100.00%
营业外支出	1,973.29	0.03%	377,566.49	24.05%	-99.48%
净利润	-2,388,067.25	-40.45%	1,149,861.91	73.25%	-307.68%
所得税费用	-690,647.52	-11.70%	522,619.01	33.29%	-232.1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涨 276.05%、营业成本同比增涨 1312.62%，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茂森的木方加工项目投入生产并实现收入，由于营业收入的增加，对应的成本也同时增加。
- (2) 营业利润同比下降 250.09%、净利润同比下降 307.68%，原因主要是 2024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茂森正式投产，新员工培训及设备调试等增加成本影响产值，外加生产周期短产能未饱和所致。
- (3) 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 232.15%，原因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茂森增加了使用权资产，增加计提了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623,813.71	1,569,807.42	258.25%
其他业务收入	279,491.96	0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5,460,986.42	386,585.71	1,312.62%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林权流转服务	943,396.23	256,000.00	72.86%	-14.32%	-33.78%	7.97%
农产品	13,226.35	13,991.25	-5.78%	-97.18%	100%	-105.78%
原木	1,467,046.56	1,220,449.39	16.81%	100%	100%	-
木材	3,479,636.53	3,970,545.78	-14.11%	100%	100%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公司开拓市场，新增了木材生产及销售业务。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鹏森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957,256.63	16.22%	否
2	贵州广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943,396.23	15.98%	否
3	江永县大众木业有限公司	753,869.91	12.77%	否
4	罗时良	478,133.07	8.10%	否
5	宁剑波	254,035.78	4.30%	否
合计		3,386,691.62	57.3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三穗发毅木业有限公司	867,847.63	11.01%	否
2	湖南森银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530,733.19	6.74%	否
3	杨光华	456,918.00	5.80%	否
4	吴老银	397,746.00	5.05%	否
5	石生富	351,572.00	4.46%	否
合计		2,604,816.82	33.06%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397.61	-2,775,849.07	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530.35	-1,666,546.32	-16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0,000.00	3,996,000.00	-7.41%

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 166.87%，原因系子公司贵州茂森报告期内购买了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贵州茂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木材加工；木材销售；木材收购；建筑材料销售；生物质燃料加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森林经营和管护；森林改培；森林固碳服务；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树木种植经营；非食用植物油加工。	5,000,000	11,772,836.86	3,478,397.19	4,874,683.09	-1,244,078.1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中林西部（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从事林业相关业务	增加业务范围和渠道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 搬迁风险	2015 年 12 月 18 日,华茂林业与重庆市涪陵区马武镇白果村村委会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华茂林业租用白果村村委会所有的位于涪陵区马武镇白果 5 组(原大路坪太和建行希望小学)的房屋,租赁范围为建行希望小学原废弃的学校教学楼、宿舍、食堂、厕所等共计 1378 m²的房屋及希望小学范围内长 153 米、宽 39 米的属于学校使用的土地面积;租赁期限为 20 年,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3 年 12 月 30 日止,年租金为人民币 10,000.00 元。双方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还约定:华茂林业租用房屋的用途为生产、办公用房,华茂林业可在租用房屋中进行办公、开展木材加工胶合板生产项目等生产经营活动;华茂林业在承租期间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租用范围内修建厂房建筑及相关附属设施,无需白果村村委会另行同意;若华茂林业修建厂房建筑及相关附属设施需要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审批的,由白果村村委会负责报请有关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规定,华茂林业租赁的办公用房不属于可以用以经营的房屋,华茂林业自行建设的钢结构加工厂房,属于在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许可的前提下即进行建设,存在被认定为违章建筑的可能性。此外公司所在地不属于工业规划区,公司所租赁的办公用房和加工用房不应当用于经营活动和工业生产。因此,华茂林业存在被强制搬迁的可能性,其钢结构胶合板加工厂存在认定违章而被拆除的可能性。如果当地政府强制要求生产厂搬到工业规划区等原因导致华茂林业无法继续使用该办公用房及加工厂用房。厂房搬迁将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搬迁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1)华茂林业对该办公用房具有使用权,华茂林业对该房屋的使用具有稳定性和长

	期性，使用该房屋作为办公用房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2）如果当地政府或政府部门要求华茂林业迁出现在的办公场地和生产场地，华茂林业将根据政府或政府部门的要求积极搬迁，并做好过渡期的各项工作，并保证不至因搬迁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3）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将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另行寻找其他合法经营场所。”
（二）自然灾害风险	森林种植培育与管护对自然环境具有重大依赖性，自然灾害风险对林业企业具有较大威胁，包括：森林火灾、雪压、风灾、干旱、滑坡等。在苗木培育、林木种植和生长过程中，可能会发生以上自然灾害导致林木损失，从而给公司的资产造成损失。 应对措施：1、在筛选和购买林地时，加强对拟购林地的调研，前期做好尽调工作，避免购买具有隐患陷阱的林地；2、在日常的森林经营中，加强对自然灾害的预防和应对，定期上山巡查，同时安排好当地护林员，加强对森林火灾、病虫害的预防；3、为森林资产购买自然灾害意外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文韩持有公司 54.22%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股份能够决定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若其利用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的内部治理制度，且在制度执行中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之间的制衡作用，以控制该风险。
（四）存货余额较大，有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存货余额 15,664,261.85 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为 32.55%，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处于各种生长期的自有林木）余额 11,538,822.20 元，占存货余额比例为 73.66%，该部分存货较难在短期内迅速变现。公司运营资金流动性较大程度上取决于存货的变现能力，一旦存货发生较大跌价情况，或者不能及时出售变现，可能会出现运营资金紧张的情形，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存货管理，特别是加强消耗性生物资产管理，按照林木资产的生长规律合理砍伐，保障存货及时变现。
（五）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 2013 年 5 月 23 日完成股份制改制，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股转公司的规定，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股份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仍需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人员的不断增加，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公司还需按照发展的实际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各项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按照发展的实际需要，及时补充和

	完善各项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引进合适的企业管理型人才，降低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六）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 3,386,691.62 元，占公司当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 57.37%，存在客户集中的风险，若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因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工厂 2025 年准备生产经营，同时在贵州省黔东南州从江县投资设立了贵州茂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目前该子公司已正式投入生产，公司客户群体将逐步扩大。公司将不断发展转型业务的客户数量，逐步降低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7月15日	-	挂牌	税收承诺	承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征管机关要求缴纳相关的个人所得税。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7月15日		挂牌	税收承诺	承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征管机关要求缴纳相关的	正在履行中

					个人所得税。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7月15日	-	挂牌	社会保险承诺	承诺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存在不规范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7月15日	-	挂牌	关于办公厂房及工厂承诺	承诺公司办公用房、加工厂厂房问题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7月15日	-	挂牌	关于办公厂房及工厂承诺	承诺公司办公用房、加工厂厂房问题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7月15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7月15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7月15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7月15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亦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204,725	90.01%	0	23,204,725	90.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978,200	54.22%	0	13,978,200	54.22%
	董事、监事、高管	858,325	3.33%	0	858,325	3.33%
	核心员工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75,275	9.99%	0	2,575,275	9.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2,575,275	9.99%	0	2,575,275	9.99%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5,780,000	-	0	25,7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郑文韩	13,978,200	0	13,978,200	54.2211%	0	13,978,200	0	0
2	陈明	3,410,000	0	3,410,000	13.2273%	0	3,410,000	0	0
3	卢国和	3,427,002	-500,000	2,927,002	11.3538%	0	2,927,002	0	0
4	郑运生	1,178,000	0	1,178,000	4.5694%	883,500	294,500	0	0
5	陈秀	1,178,000	0	1,178,000	4.5694%	0	1,178,000	0	0
6	郑世珍	820,000	0	820,000	3.1808%	615,000	205,000	0	0
7	卢伟峰	500,000	0	500,000	1.9395%	375,000	125,000	0	0
8	汪小梅	500,000	0	500,000	1.9395%	375,000	125,000	0	0

9	安徽麦吉食品有限公司	0	500,000	500,000	1.9395%	0	500,000	0	0
10	刘最最	250,000	0	250,000	0.9697%	0	250,000	0	0
合计		25,241,202	0	25,241,202	97.91%	2,248,500	22,992,70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郑文韩是控股股东也是实际控制人，郑运生系郑文韩之女。
卢伟峰系卢国和之子，其他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 是 ☐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郑世珍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女	1989 年 11 月	2022 年 6 月 7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820,000	0	820,000	3.18%
郑运生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7 年 11 月	2022 年 6 月 7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1,178,000		1,178,000	4.55%
汪小梅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1981 年 12 月	2022 年 6 月 7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500,000	0	500,000	1.94%
卢伟峰	董事	男	1993 年 10 月	2022 年 6 月 7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500,000	0	500,000	1.94%
吴启义	董事	男	1970 年 8 月	2023 年 4 月 13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0	0	0	0%
卓义勇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53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25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136,000.00	0	136,000.00	0.53%
张炳林	监事	男	1980 年 1 月	2022 年 6 月 7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99,900	0	99,900	0.39%
张胜伟	监事	男	1988 年 4 月	2022 年 6 月 7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199,700	0	199,700	0.7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郑运生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文韩之女。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1	0	5
技术人员	1	1	0	2
行政人员	2	0	0	2
采购人员	1	2	0	3
财务人员	3	0	0	3
后勤人员	2	1	0	3
生产人员	0	38	1	37
员工总计	13	43	1	5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硕士	0	
本科	2	2
专科	4	7
专科以下	7	46
员工总计	13	5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才培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制，对不同层次人员进行相应的合理的培训，公司采取内部培训学习加外部系统培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为员工提供多渠道多方面的在职培训机会，提升员工素质、能力和工作效率，保障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2、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发挥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和检查职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员工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1、业务独立性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性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行政人事部，严格遵循《劳动合同法》及国家相关劳动用工规定，制定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和社会保障制度，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独立开展人事、招聘、培训、考核等活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与选聘，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和超越董事会、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3、资产独立性公司的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均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完整拥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4、机构独立性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同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均拥有独立的住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性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经核查公司的纳税申报表和缴税凭证，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为独立纳税

的合法主体。公司运作规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综上，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有关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瑞诚审字[2025]第 50222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8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邱阳	雷平
	4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审 计 报 告

中瑞诚审字[2025]第 502227 号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茂林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茂林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茂林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华茂林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茂林业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茂林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茂林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茂林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茂林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茂林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

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茂林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华茂林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阳

中国注册会计师：雷平

中国·北京市

2025 年 4 月 17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844,937.53	4,309,865.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二）	1,537,553.24	2,908,735.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三）	351,614.65	584,285.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四）	484,581.6	740,667.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五）	15,664,261.85	12,055,813.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六）	581,432.58	45,794.40
流动资产合计		19,464,381.45	20,645,162.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七）	9,591,991.00	9,591,99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八）	4,856,339.92	1,451,106.83
在建工程	八（九）	1,666,216.52	2,017,124.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	1,305,621.88	
无形资产	八（十一）	95,156.97	117,467.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二）	1,716,841.55	1,039,25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三）	9,421,334.38	9,631,334.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53,502.22	23,848,279.77
资产总计		48,117,883.67	44,493,441.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十四）	2,031,620.92	2,231,595.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五）	289,610.38	531,307.20
应交税费	八（十六）	669.17	106,803.17
其他应付款	八（十七）	14,796,081.7	9,811,331.60
其中：应付利息		43,25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十八）	344,036.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462,018.87	12,681,037.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十九）	1,231,528.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1,528.02	
负债合计		18,693,546.89	12,681,037.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八（二十）	25,780,000	25,7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一）	3,275,560.26	3,275,560.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二十二）	718,389.05	718,389.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三）	-335,024.53	2,052,677.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438,924.78	31,826,626.32
少数股东权益		-14,588	-14,222.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424,336.78	31,812,40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117,883.67	44,493,441.86

法定代表人：郑世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小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434.04	1,971,224.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一）	1,400,000	2,908,735.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6,534.65	584,285.47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1,012,483.91	630,752.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041,822.2	12,055,813.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196.09	26,440.71
流动资产合计		15,073,470.89	18,177,252.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5,170,000	3,8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91,991	9,591,9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85,045.3	1,451,106.8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1,831.44	113,292.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0,286.03	1,039,25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31,334.38	9,331,334.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30,488.15	25,346,981.21
资产总计		41,903,959.04	43,524,233.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1,595.86	971,595.8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179.66	512,307.20
应交税费			106,803.17
其他应付款		9,730,504.38	9,730,504.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39,279.9	11,321,210.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839,279.9	11,321,210.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5,780,000	25,7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20,495.91	3,120,495.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8,389.05	718,389.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45,794.18	2,584,137.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064,679.14	32,203,02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903,959.04	43,524,233.2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903,305.67	1,569,807.42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二十四）	5,903,305.67	1,569,807.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57,961.29	3,400,806.15
其中：营业成本	八（二十四）	5,460,986.42	386,585.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八（二十五）	5,519.45	9,468.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二十六）	3,237,202.29	2,826,224.0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八（二十七）	154,253.13	178,527.47
其中：利息费用		156,667.36	180,821.92
利息收入		3,386.33	6,452.37
加：其他收益	八（二十八）		60,531.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二十九）		2,969,29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	-122,085.86	851,128.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76,741.48	2,049,959.19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一）	0	88.22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二）	1,973.29	377,566.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8,714.77	1,672,480.92
减：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三）	-690,647.52	522,619.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8,067.25	1,149,861.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8,067.25	1,149,861.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71	-363.23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7,701.54	1,150,225.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88,067.25	1,149,861.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7,701.54	1,150,225.1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71	-363.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法定代表人：郑世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小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1,028,622.58	1,569,807.42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269,991.25	386,585.71
税金及附加		2,896.66	9,468.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09,177.33	2,554,274.3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33.63	177,789.90
其中：利息费用			180,821.92
利息收入		-1,339.63	6,349.04
加：其他收益			60,531.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9,29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957.66	856,913.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2,266.69	2,328,431.43
加：营业外收入		0	88.22
减：营业外支出		168.87	377,566.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2,435.56	1,950,953.16
减：所得税费用		-334,092	522,619.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8,343.56	1,428,334.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8,343.56	1,428,334.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38,343.56	1,428,334.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98,942.83	3,251,771.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三十四）	1,878,784.25	12,415,38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7,727.08	15,667,154.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31,680.94	454,69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0,048.88	1,083,64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342.35	245,90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三十四）	2,292,052.52	16,658,76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95,124.69	18,443,00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397.61	-2,775,849.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7,530.35	1,666,54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7,530.35	1,666,54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530.35	-1,666,54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9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000	3,99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0,000.00	3,996,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4,927.96	-446,395.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9,865.49	4,756,260.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937.53	4,309,865.49

法定代表人：郑世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小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3,506.5	3,251,771.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3,124.06	12,413,17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6,630.56	15,664,95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000	454,69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8,386.02	1,073,38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634.31	245,90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7,400.28	16,265,17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9,420.61	18,039,15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790.05	-2,374,20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9,153.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0,000	3,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000	4,399,15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000	-4,399,15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9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6,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790.05	-2,777,355.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1,224.09	4,748,57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34.04	1,971,224.0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780,000.00				3,275,560.26				718,389.05		2,052,677.01	-14,222.29	31,812,40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780,000.00				3,275,560.26				718,389.05		2,052,677.01	-14,222.29	31,812,40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7,701.54	-365.71	-2,388,067.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7,701.54	-365.71	-2,388,067.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780,000.00				3,275,560.26				718,389.05		-335,024.53	-14,588.00	29,424,336.78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60,000.00				1,499,560.26				575,555.63		1,045,285.29	-13,859.06	26,666,54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560,000.00				1,499,560.26				575,555.63		1,045,285.29	-13,859.06	26,666,54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0,000.00				1,776,000.00				142,833.42		1,007,391.72	-363.23	5,145,861.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50,225.14	-363.23	1,149,861.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0,000.00				1,776,000.00								3,996,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20,000.00				1,776,000.00								3,996,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2,833.42		-142,833.42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833.42		-142,833.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780,000.00				3,275,560.26				718,389.05		2,052,677.01	-14,222.29	31,812,404.03

法定代表人：郑世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小梅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780,000.00				3,120,495.91				718,389.05		2,584,137.74	32,203,02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780,000.00				3,120,495.91				718,389.05		2,584,137.74	32,203,022.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8,343.56	-1,138,343.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8,343.56	-1,138,343.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780,000.00				3,120,495.91				718,389.05		1,445,794.18	31,064,679.14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60,000.00				1,344,495.91				575,555.63		1,298,637.01	26,778,68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560,000.00				1,344,495.91				575,555.63		1,298,637.01	26,778,68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0,000.00				1,776,000.00				142,833.42		1,285,500.73	5,424,334.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8,334.15	1,428,334.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0,000.00				1,776,000.00							3,996,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20,000.00				1,776,000.00							3,996,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2,833.42		-142,833.42	
1．提取盈余公积									142,833.42		-142,833.4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780,000.00				3,120,495.91				718,389.05		2,584,137.74	32,203,022.70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重庆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6 日由郑文韩及洪雪静发起设立，并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500102000004940”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12 月 17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整体改制变更并更名为重庆华茂林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102668904456U”号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2,578.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2,578.00 万元，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马武镇白果村 5 组，公司控股股东为郑文韩，实际控制人为郑文韩。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代码：

838826，证券简称：华茂林业。

2023 年 2 月 2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更名为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同意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1405 号）及有关程序规定，公司以定向方式向 6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 2,220,000.00 元。

（一）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行业属于“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分类代码为 C20。主要经营活动：加工及销售原木、包装箱、木片、胶合板等；林业开发、技术与信息服务；林地流转信息咨询；林木的抚育和管护；森林资源保护；旅游开发；种植、销售：蔬菜、花卉、竹笋、药用植物；加工及销售肥料、松脂；碳减排技术咨询及管理服

务；能源合同管理；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苗木销售和原木销售等。因公司业务转型，目前公司主要业务：设备设施出租、碳排放等。

(二)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重庆市垫江县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福建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普洱华茂森林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文山华源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贵州森金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重庆森金林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贵州茂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贵州储备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

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

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

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

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

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

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

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

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七）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计算账龄迁徙率，结合前瞻性估计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应收款项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九）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七）6.金融工具减值。

（十）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七）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

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计算账龄迁徙率, 结合前瞻性估计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应收款项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消耗性生物资产具体计价方法详见附注五(十五)生物资产。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

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

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

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

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

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

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

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

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

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

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

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

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

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

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七）金融工具 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 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及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商品林，公益性生物资产为水土保持林，根据不同树种的经营目的确定郁闭度。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

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1）消耗性生物资产

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根据林木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天然林的郁闭度确定为 0.2，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人工林的郁闭度确定为 0.2，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等生产性采伐而进行补植所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转变用途后的成本按转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毁损、盘亏时，将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2）生产性生物资产

自行栽培、营造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期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生物资产减值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十六）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十七）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使用权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九）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 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1、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

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一） 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

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 提供服务

公司的咨询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按完成的履约义务确认营业收入，本公司采用服务时间的长短来确定履约进度，根据为客户服务的时间占整个服务期间的比例，确认本公司当期营业收入，按履约进度结转当期营业成本。

2、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

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二十二）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

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

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

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

表附注六之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

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五）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注释（二十）和（二十七）。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执行其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未对公司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

七、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本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免缴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税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的相关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八、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1.09	1,281.09
银行存款	844,656.44	4,308,584.40
合计	844,937.53	4,309,865.49

(二)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4,792.88	1,167,090.00
1—2 年		2,000,000.00
2—3 年	2,000,00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3,441,567.17	3,441,567.17
小计	5,586,360.05	6,608,657.17
减：坏账准备	4,048,806.81	3,699,921.67
合计	1,537,553.24	2,908,735.5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1,567.17	61.61	3,441,567.1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4,792.88	38.39	607,239.64	28.31	1,537,553.24
其中：账龄组合	2,144,792.88	38.39	607,239.64	28.31	1,537,553.24
合计	5,586,360.05	100.00	4,048,806.81	72.48	1,537,553.2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1,567.17	52.08	3,441,567.17	100.0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67,090.00	47.92	258,354.50	8.16	2,908,735.50
其中：账龄组合	3,167,090.00	47.92	258,354.50	8.16	2,908,735.50
合计	6,608,657.17	100.00	3,699,921.67	55.99	2,908,735.50

(1)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向英珍	1,018.20	1,018.2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林良雨	460,000.00	46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鑫茂汇建材经营部	368,633.00	368,633.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卢桃	46,184.58	46,184.5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郑洋	464,492.00	464,492.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山海建设有限公司	1,821,239.39	1,821,239.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黄聿华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3,441,567.17	3,441,567.17	——	——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4,792.88	7,239.64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000.00	600,000.00	30.00
合 计	2,144,792.88	607,239.64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1,567.17					3,441,567.1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258,354.50	407,239.64	58,354.50			607,239.64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58,354.50	407,239.64	58,354.50			607,239.64
合计	3,699,921.67	407,239.64	58,354.50			4,048,806.8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重庆原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35.80	600,000.00
重庆山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21,239.39	32.60	1,821,239.39
郑洋	464,492.00	8.31	464,492.00
林良雨	460,000.00	8.23	460,000.00
鑫茂汇建材经营部	368,633.00	6.60	368,633.00
合计	5,114,364.39	91.54	3,714,364.39

（三）预付款项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1,614.65	100.00	584,285.47	100.00
合 计	351,614.65	100.00	584,285.47	100.00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艾恩沃特（北京）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534.65	98.56	1 年以内
石妍	非关联方	4,480.00	1.27	1 年以内
从江县贯洞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600.00	0.17	1 年以内
合 计		351,614.65	100.00	

（四）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84,581.60	740,667.78
合计	484,581.60	740,667.78

——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570.10	169,355.56
1 至 2 年	51,100.00	604,200.00
2 至 3 年	60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80,000.00
5 年以上	50,000.00	250,000.00
小计	720,670.10	1,203,555.56
减：坏账准备	236,088.50	462,887.78
合计	484,581.60	740,667.78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5,900.00	170,300.00
往来款	600,000.00	980,000.00
其他	14,770.10	53,255.56
合计	720,670.10	1,203,555.56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0,670.10	100.00	236,088.50	32.76	484,581.60
其中：账龄组合	720,670.10	100.00	236,088.50	32.76	484,581.60
合计	720,670.10	100.00	236,088.50	32.76	484,581.6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3,555.56	100.00	462,887.78	38.46	740,667.78
其中：账龄组合	1,203,555.56	100.00	462,887.78	38.46	740,667.78
合计	1,203,555.56	100.00	462,887.78	38.46	740,667.78

(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570.10	978.50	5.00
1-2 年	51,100.00	5,110.00	10.00
2-3 年	600,000.00	180,000.00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合计	720,670.10	236,088.50	—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467.78	60,420.00	394,000.00	462,887.7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4,690.00		124,690.00
本期转回	7,489.28		344,000.00	351,489.2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978.50	185,110.00	50,000.00	236,088.50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2,887.78	124,690.00	351,489.28			236,088.50
其中：账龄组合	462,887.78	124,690.00	351,489.28			236,088.50
合计	462,887.78	124,690.00	351,489.28			236,088.50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林绿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2至3年	83.26	180,000.00
湖南浩森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	1至2年	6.94	5,000.00
马武商会	押金	50,000.00	5年以上	6.94	50,000.0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黔东南石油分公司	其他	6,450.39	1年以内	0.90	322.52
石妍	押金	4,800.00	1年以内	0.67	240.00
合计		711,250.39		98.71	235,562.52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9,126.24		1,949,126.24
库存商品	1,171,779.96		1,171,779.96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538,822.20		11,538,822.20
周转材料	18,960.00		18,960.0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985,573.45		985,573.45
合计	15,664,261.85		15,664,261.8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16,991.25		516,991.25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538,822.20		11,538,822.20
合计	12,055,813.45		12,055,813.45

2、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林业	11,538,822.20	11,538,822.20
合计	11,538,822.20	11,538,822.20

消耗性生物资产未取得产权证的林地面积 10,911.20 亩，成本 90,016.70 元。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增值税	556,572.40		556,572.40	45,794.40		45,794.4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860.18		24,860.18			
合计	581,432.58		581,432.58	45,794.40		45,794.40

(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林西部（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9,591,991.00	9,591,991.00
合 计	9,591,991.00	9,591,991.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林西部（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不以交易为目的，管理层直接指定	
合 计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856,339.92	1,451,106.83
合计	4,856,339.92	1,451,106.83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56,627.08	49,530.68	118,175.21	71,503.02	3,095,835.99
2.本期增加金额		3,012,114.26	644,588.50	208,500.26	3,865,203.02
其中：购置		119,738.40	644,588.50	183,500.26	947,827.16
在建工程转入		2,892,375.86		25,000.00	2,917,375.8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856,627.08	3,061,644.94	762,763.71	280,003.28	6,961,039.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39,259.99	38,718.89	114,492.62	52,257.66	1,644,729.16
2.本期增加金额	140,124.00	162,611.67	115,990.65	41,243.61	459,969.93
其中：计提	140,124.00	162,611.67	115,990.65	41,243.61	459,969.9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579,383.99	201,330.56	230,483.27	93,501.27	2,104,699.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77,243.09	2,860,314.38	532,280.44	186,502.01	4,856,339.92
2.期初账面价值	1,417,367.09	10,811.79	3,682.59	19,245.36	1,451,106.83

2、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77,243.09	注
合计	1,277,243.09	

注：公司目前所使用的厂房位于租赁的涪陵区马武镇白果村原废弃的小学内，按照房屋租赁协议约定，公司在承租期间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协议确定的使用范围内修建厂房建筑及相关附属设施。账面房屋建筑物主要系公司自行修建的生产用建筑物，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

（九）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木材加工 厂项目	1,666,216.52		1,666,216.52	2,017,124.03		2,017,124.03
合 计	1,666,216.52		1,666,216.52	2,017,124.03		2,017,124.0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其中：利 息资本化 金额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 少	余额	其中：利 息资本化 金额
木材加工 厂项目	2,017,124.03	2,566,468.35		2,917,375.86		1,666,216.52	
合 计	2,017,124.03	2,566,468.35		2,917,375.86		1,666,216.52	

（十）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632,027.28	1,632,027.28
（1）租赁	1,632,027.28	1,632,027.28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32,027.28	1,632,027.2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26,405.40	326,405.40
（1）本期计提	326,405.40	326,405.4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26,405.40	326,405.4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05,621.88	1,305,621.88
2、年初账面价值		

(十一) 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355.69	132,355.69
2. 本期增加金额	4,884.91	4,884.91
(1) 购置	4,884.91	4,884.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7,240.60	137,240.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888.27	14,888.27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95.36	27,195.36
(1) 摊销	27,195.36	27,195.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083.63	42,083.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5,156.97	95,156.97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467.42	117,467.42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84,895.31	1,071,223.83	4,157,024.45	1,039,256.11
未弥补亏损	2,312,528.00	578,132.01		
租赁负债	1,575,564.72	393,891.18		
合计	8,172,988.03	2,043,247.02	4,157,024.45	1,039,256.11

2、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05,621.88	326,405.47		
合计	1,305,621.88	326,405.47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6,405.47	1,716,841.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405.47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益性生物资产	8,878,504.20	8,878,504.20
预付工程设备款	542,830.18	752,830.18
合计	9,421,334.38	9,631,334.38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期末，有面积为 316.60 亩的公益性生物资产以其他方式享有林地使用权及该林地内林木使用权或所有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说明。

(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80,025.06	1,280,000.00
1 至 2 年		244,000.00
2 至 3 年	244,000.00	
3 年以上	707,595.86	707,595.86
合 计	2,031,620.92	2,231,595.86

2、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设备款	976,671.29	1,376,159.58
应付工程款	109,513.35	
应付服务费	945,436.28	855,436.28
合 计	2,031,620.92	2,231,595.86

3、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0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24,000.00
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	200,000.00
合 计	719,000.00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1,307.20	2,910,948.00	3,152,644.82	289,610.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296.14	77,296.14	
合计	531,307.20	2,988,244.14	3,229,940.96	289,610.3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1,307.20	2,770,325.25	3,012,022.07	289,610.3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职工福利费		87,760.70	87,760.70	
三、职工教育经费		3,460.00	3,460.00	
四、社会保险费		49,402.05	49,402.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363.68	46,363.68	
工伤保险费		3,038.37	3,038.37	
合计	531,307.20	2,910,948.00	3,152,644.82	289,610.3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74,948.80	74,948.80	
二、失业保险费		2,347.34	2,347.34	
合计		77,296.14	77,296.14	

(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建税		1,055.70
教育费附加		754.07
个人所得税		807.46
企业所得税		102,815.08
印花税	669.17	1,370.86
合计	669.17	106,803.17

(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3,250.00	
其他应付款	14,752,831.70	9,811,331.60
合计	14,796,081.70	9,811,331.60

1、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3,250.00	
合计	43,250.00	

2、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941,500.10	
1-2 年		9,625,953.28
2-3 年	9,625,953.28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85,378.32	185,378.32
合 计	14,752,831.70	9,811,331.6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25.00	425.00
关联方资金	100,027.32	100,027.32
借款	3,700,000.00	
股权款	9,591,991.00	9,591,991.00
往来款	1,240,000.00	
其他	120,388.38	118,888.28
合计	14,752,831.70	9,811,331.6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中泰金华商业有限公司	9,591,991.00	尚未支付
合计	9,591,991.00	

(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4,036.70	
合 计	344,036.70	

(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709,862.3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34,297.67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344,036.70	
合 计	1,231,528.02	

（二十）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780,000.00						25,780,0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3,275,560.26			3,275,560.26
合计	3,275,560.26			3,275,560.26

（二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18,389.05			718,389.05
合计	718,389.05			718,389.05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期初余额	2,052,677.01	1,045,285.29
本年增加额	-2,387,701.54	1,150,225.14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387,701.54	1,150,225.14
本年减少额		142,833.42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42,833.42
本年期末余额	-335,024.53	2,052,677.01

（二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23,813.71	5,460,986.42	1,569,807.42	386,585.71
其他业务	279,491.96			
合计	5,903,305.67	5,460,986.42	1,569,807.42	386,585.71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1,233.76	616.88
印花税	2,633.59	8,852.0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3.72	
教育费附加	688.38	
合计	5,519.45	9,468.93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2,424.82	877,385.72
租赁费	296,354.82	191,937.59
咨询顾问费	189,565.49	397,167.91
差旅费	143,540.28	89,117.84
折旧及摊销费	268,774.36	254,357.97
业务招待费	333,902.78	189,341.41
交通费用	11,284.04	33,556.08
办公费	169,205.64	217,627.27
开办费	404,286.20	271,668.92
其他费用	187,863.86	304,063.33
合计	3,237,202.29	2,826,224.04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6,667.36	180,821.92
减：利息收入	3,386.33	6,452.37
手续费等	972.10	4,157.92
合计	154,253.13	178,527.47

(二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0,531.00
合计		60,531.00

(二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债务豁免产生的投资收益		2,969,298.46

合 计		2,969,298.46
-----	--	--------------

(三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8,885.14	1,009,850.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6,799.28	-158,722.53
合计	-122,085.86	851,128.46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88.22	
合计		88.22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7,891.45	
滞纳金		180.71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	6,000.00	500.00
其他	1,473.29	53,494.33	1,473.29
合计	1,973.29	377,566.49	1,973.29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062.08	149,900.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7,585.44	372,718.78
合 计	-690,647.52	522,619.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78,714.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9,678.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062.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128.13
使用前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1.3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	-1,446.25
所得税费用	-690,647.52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386.33	6,452.37
往来款及其他	1,875,397.92	12,408,931.00
合计	1,878,784.25	12,415,383.37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费用	2,292,052.52	1,969,906.02
往来款及其他		14,688,855.28
合计	2,292,052.52	16,658,761.30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	3,700,000.00	
合计	3,700,000.00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88,067.25	1,149,861.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准备	122,085.86	-851,128.46
固定资产折旧	459,969.93	224,581.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6,405.40	
无形资产摊销	27,195.36	14,888.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891.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6,667.36	180,821.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69,29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7,585.44	372,718.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8,448.40	-18,681.25
合同成本变动		
合同资产变动		
合同负债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5,182.58	5,407,830.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9,196.99	-6,605,335.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397.61	-2,775,849.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4,937.53	4,309,865.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09,865.49	4,756,260.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4,927.96	-446,395.3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44,937.53	4,309,865.49
其中：库存现金	281.09	1,281.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4,656.44	4,308,584.4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937.53	4,309,865.4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4 年 1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贵州储备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认缴出资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贵州储备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自设立开始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取得方式
重庆市垫江县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垫江县	重庆市垫江县	林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林业	51.00		投资设立
普洱华茂森林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普洱市	云南省普洱市	林业	100.00		投资设立
文山华源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广南县	云南省广南县	林业	100.00		投资设立
贵州森金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省天柱县	贵州省天柱县	林业	51.00		投资设立
重庆森金林业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	重庆市江北区	林业	100.00		投资设立
贵州茂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省从江县	贵州省从江县	林业	100.00		投资设立
贵州储备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省从江县	贵州省从江县	林业	200.00		投资设立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	股东性质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 比例(%)
郑文韩	自然人	54.22	54.22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十（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郑金东	郑文韩妻子的兄弟

(四)关联方交易

1、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交易。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郑金东	100,027.32	100,027.32

十二、 或有事项

根据公司与各村民代表签订的林地流转合同，各村社约定向公司流转林地以及该林地内的林木使用权或所有权，流转付款方式主要有以下两种：一是退耕还林地，各村社农民享有国家退耕还林补贴，公司负责造林，在实现收益时，各村社农民享有总产值一定比例的分成，或不享有分成；二是公司按照流转的林木木材出材量及采伐时市场价格计算支付各村社农民流转金额。由于实际付款金额无法确定，公司账面未体现该部分林地的初始流转价值，面积约 10,788.70 亩。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事项

(一) 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在报告报出日之前未实缴出资的投资事项

文山华源林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500 万元，占比 100%，截至报告报出日尚未实缴出资。该子公司尚无实际经营业务。

普洱华茂森林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1,000 万元，占比 100%，截至报告报出日尚未实缴出资。该子公司尚无实际经营业务。

重庆市垫江县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2,000 万元，占比 100%，截至报告报出日尚未实缴出资。

福建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510 万元，占比 51%，截至报告报出日已实缴出资 2.00 万元。

贵州森金林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2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102 万元，占比 51%，截至报告报出日尚未实缴出资。

重庆森金林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100 万元，占比 100%，截至报告报出日尚未实缴出资。

贵州储备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2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200 万元，占比 100%，截至报告报出日尚未实缴出资。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67,090.00
1—2 年		2,000,000.00
2—3 年	2,000,00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3,441,567.17	3,441,567.17
小计	5,441,567.17	6,608,657.17
减：坏账准备	4,041,567.17	3,699,921.67
合计	1,400,000.00	2,908,735.5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1,567.17	63.25	3,441,567.1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0,000.00	36.75	600,000.00	30.00	1,400,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2,000,000.00	36.75	600,000.00	30.00	1,400,000.00
合计	5,441,567.17	100.00	4,041,567.17	74.27	1,400,0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1,567.17	52.08	3,441,567.1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67,090.00	47.92	258,354.50	8.16	2,908,735.50
其中：账龄组合	3,167,090.00	47.92	258,354.50	8.16	2,908,735.50
合计	6,608,657.17	100.00	3,699,921.67	55.99	2,908,735.50

(1)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向英珍	1,018.20	1,018.2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林良雨	460,000.00	46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鑫茂汇建材经营部	368,633.00	368,633.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卢桃	46,184.58	46,184.5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郑洋	464,492.00	464,492.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山海建设有限公司	1,821,239.39	1,821,239.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黄聿华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3,441,567.17	3,441,567.17	——	——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0,000.00	600,000.00	30.00
其中：账龄组合	2,000,000.00	600,000.00	30.00
合 计	2,000,000.00	600,000.00	30.00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1,567.17					3,441,567.1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8,354.50	400,000.00	58,354.50			600,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258,354.50					258,354.50
合计	3,699,921.67	400,000.00	58,354.50			4,041,567.1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重庆原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36.75	600,000.00
重庆山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21,239.39	33.47	1,821,239.39
郑洋	464,492.00	8.54	464,492.00
林良雨	460,000.00	8.45	460,000.00

鑫茂汇建材经营部	368,633.00	6.77	368,633.00
合计	5,114,364.39	93.99	3,714,364.39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12,483.91	630,752.78
合计	1,012,483.91	630,752.78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47,498.85	53,655.56
1—2 年	50,400.00	604,200.00
2—3 年	600,000.00	
3—4 年		
4—5 年		180,000.00
5 年以上	50,000.00	250,000.00
小计	1,247,898.85	1,087,855.56
减：坏账准备	235,414.94	457,102.78
合计	1,012,483.91	630,752.78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0,400.00	104,600.00
往来款	1,140,000.00	980,000.00
其他	7,498.85	3,255.56
合计	1,247,898.85	1,087,855.56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无风险关联方往来组合	540,000.00	43.27			540,000.00
其中：关联方组合	540,000.00	43.27			54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7,898.85	56.73	235,414.94	33.26	472,483.91

其中：账龄组合	707,898.85	56.73	235,414.94	33.26	472,483.91
合计	1,247,898.85	100.00	235,414.94	18.86	1,012,483.9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7,855.56	100.00	457,102.78	42.02	630,752.78
其中：账龄组合	1,087,855.56	100.00	457,102.78	42.02	630,752.78
合计	1,087,855.56	100.00	457,102.78	42.02	630,752.78

(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98.85	374.94	5.00
1-2 年	50,400.00	5,040.00	10.00
2-3 年	600,000.00	180,000.00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合计	707,898.85	235,414.94	—

4、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2,682.78	60,420.00	394,000.00	457,102.7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4,620.00		124,620.00
本期转回	2,307.84		344,000.00	346,307.84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74.94	185,040.00	50,000.00	235,414.94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102.78	124,620.00	346,307.84			235,414.94
其中：账龄组合	457,102.78	124,620.00	346,307.84			235,414.94
合计	457,102.78	124,620.00	346,307.84			235,414.94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林绿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2 至 3 年	48.08	180,000.00
贵州茂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0,000.00	1 年以内	43.27	
马武商会	押金	50,000.00	5 年以上	4.01	50,000.00
湖南浩森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	1 至 2 年	4.01	5,000.00
金碧物业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其他	3,708.90	1 年以内	0.30	185.45
合计		1,243,708.90		99.67	235,185.45

（三）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70,000.00		5,170,000.00	3,820,000.00		3,820,000.00
合计	5,170,000.00		5,170,000.00	3,820,000.00		3,82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建华茂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重庆森金林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贵州茂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3,650,000.00	3,650,000.00	1,350,000.00		5,000,000.00
合计	3,820,000.00	3,820,000.00	1,350,000.00		5,170,000.00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8,622.58	269,991.25	1,569,807.42	386,585.71
其他业务				
合计	1,028,622.58	269,991.25	1,569,807.42	386,585.71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政府补助		
债务豁免产生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73.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973.2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9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9	-0.09	-0.09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执行其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未对公司产生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0
债务豁免产生的投资收益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73.2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73.29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73.2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